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

伽师县财政局文件

伽财预〔2024〕37号

签发人：赵红

关于拨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的通知

伽师县财政局（工资办）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根据《关于拨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的通知》（喀地财预〔2023〕37号）精神，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现拨付2024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23043万元，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资金收入列2024将支出功能科目细化到项级科目，按有关要求做好预算编制、安排等相关工作。

二、按照中央和自治区直达资金要求，上述资金属中央直达资金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同时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

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、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

三、要认真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绩效管理工作部署，强化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管理，健全绩效管理制度，加强绩效管理责任约束，做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、效益与预期目标偏差情况等跟踪监控，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。

四、加快预算执行，进一步提高救助补助资金使用效益，请按照自治区直达资金和预算信息公开的规定做好公开工作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 1：伽师县 2024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伽师县审计局。

伽师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

2023年12月17日印发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)

预算单位		伽师县财政局							
项目名称		县级财力保障项目				项目负责人		况小兰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预算总额：	23043	其中：财政拨款	23043	其他资金	0		
项目总体目标		该项目预算资金23043万元，主要用于发放教育系统在职职工9068人2024年1-3月份工资，人均每月8470.44元，项目实施后，保障全县教育系统在职职工工资，有效提升各级教师工作积极性。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放在职教师工资人数	=9068人	计划标准	新增	8	按照完成比例	工作资料	
		发放工资月数	=3个	计划标准	新增	8	按照完成比例	工作资料	
	质量指标	工资发放准确率	=100%	计划标准	新增	8	按照完成比例	工作资料	
		时效指标	工资发放及时率	=100%	计划标准	新增	8	按照完成比例	工作资料
			项目完成时限	2024年3月	计划标准	新增	8	按照完成比例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发放工资标准	≤ 8470.44 元/人/月	计划标准	新增	20	按照完成比例	工作资料, 原始凭证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在职教师生活条件	有效改善	其他标准	新增	2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在职教师满意度	$>=95\%$	其他标准	新增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	